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总体情况）

（ 2020 年）

填报单位（盖章）：上海市闵行区新虹街道房管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居民小区综合治理建设				
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中期预算试点项目				
项目负责人：	周玮	联系人：	李玉芳	联系电话：	54492290
起始日期：	2020-01-01		结束日期：	2020-12-31	
项目概况	<p>新虹街道管辖住宅小区因历史问题普遍存在房屋老化、配套不足及维修资金欠缺或无法使用的问题，为了紧紧围绕市委一号课题“补好短板”的工作要求，凸显重点、把牢节点、聚力焦点，以解决住宅小区突出问题为抓手，新虹街道着力推进“美丽家园”建设，通过政府购买专业服务，为辖区内各住宅小区的业委会提供小区改造、维修工程的专业咨询、公共收益维修资金代理记账服务。</p>				
项目立项情况	<p>依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上海市住宅小区建设“美丽家园”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的通知》（沪府办发[2018]8号）《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闵行区住宅小区建设“美丽家园”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实施意见〉的通知》（闵府办发[2018]39号）；《关于培育和扶持专业社会服务组织参与住宅小区公共事务服务的指导意见（沪建物业联【2016】205号）》、《2016年闵行区住宅小区综合治理工作计划（闵住联办【2016】4号）》</p>				
	<p>必要性：为了更好地培育和引入社会力量参与住宅小区综合治理有关服务工作，探索建立社区共治机制，形成住宅小区业主自治和社会参与的良性互动格局，改善小区环境，提高业主满意度，营造安居乐业的社区环境，注入新的活力。</p>				
	<p>可行性：从小区实际情况和居民需求出发，从单项修缮向全项目拓展，从单一管理向综合管理延伸，通过“建机制、破瓶颈、补短板、解难题、惠民生”等方面，着力解决居民群众普遍关心的“急、难、愁”问题。</p>				
项目资金	一、项目总预算：19.95				
	二、当年预算：19.95				
	（一）财政拨款：19.95				
	1. 上级财政拨款：				
	2. 本级财政安排：19.95				
	3. 下级财政配套：				
（二）其他资金：					
项目相关资源投入和制度建设情况	<p>围绕让新虹“更安全、更有序、更干净”的治理目标，结合本区住宅小区综合治理三年行动计划，以解决住宅小区突出问题为抓手，着力推进“美丽家园”建设，形成以住宅小区为基础单元的居民自治和社区共治机制，不断增强群众在居住方面满意度和获得感。</p> <p>坚持市场化运作与政府支持相结合的原则，探索引入律师事务所、会计事务所等其他专业社会服务机构，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实现专业社会服务组织参与街道办事处住宅小区公共事务服务工作，形成专业社会服务组织提供公共服务和解决事务的社区治理模式。</p>				
项目总目标	<p>1) 综合治理能力明显提高；</p> <p>2) 促进物业管理健康发展</p> <p>3) 进一步改善管理服务规范；</p> <p>4) 改善小区环境，提高业主满意度，营造安居乐业的社区环境。</p>				
年度绩效目标	<p>以管好“资金”为主线，重点围绕维修资金的管理使用、公共收益的代理记账等，通过一系列的固化流程、阳光操作和广泛宣传来提高居民群众的知晓率，降低资金使用风险。</p>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p>加强财政支持，在切实落实业主主体责任的同时，完善住宅小区综合治理工作经费保障机制，根据目标任务计划，不断加大市、区、街镇三级财政投入和支持力度，聚焦以老旧住房和保障性住房为重点的房屋及设施设备改造、物业服务达标考核、应急保障能力建设以及信息平台、智慧小区建设、购买专业社会组织服务等方面，持续改善居住环境和管理服务水平。</p>				

填报单位负责人：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

附件1-2

（2020 年）

项目名称：

居民小区综合治理建设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构成	主体活动（作业、任务）和对应产出的详细描述	1、培育和扶持专业社会服务组织参与住宅小区公共事务服务，开展小区公共收益维修资金代理记账工作。 2、根据《关于培育和扶持专业社会服务组织参与住宅小区公共事务服务的指导意见（沪建物业联【2016】205号）、《2016年闵行区住宅小区综合治理工作计划（闵行联办【2016】4号）》要求，培育和扶持专业社会服务组织参与住宅小区公共事务服务，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开展小区公共收益维修资金代理记账，引入第三方参与业委会换届以及规范档案管理等工作。街镇三级财政投入和支持力度，聚焦以老旧住房和保障性住房为重点的房屋及设施设备改造、物业服务达标考核、应急保障能力建设以及信息平台、智慧小区建设、购买专业社会组织服务等方面，持续改善居住环境和管理服务水平。 3、紧紧围绕市委一号课题“补短板”的工作要求，凸显重点、把牢节点、聚力焦点，以解决住宅小区突出问题为抓手，着力推进“美丽家园”建设，形成以住宅小区为基础单元的居民自治和社区共治机制，不断增强群众在居住方面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4、现在有21个小区已成立业务会，故开展21*9500元/个小区的代理记账工作。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目标值	备注				
绩效目标	产出目标	数量	住宅小区综合治理计划完成率	100%	现在有21个小区已成立业务会，覆盖至21个小区				
		质量	住宅小区综合治理验收合格率	合格	住宅小区综合治理验收质量合格				
		时效	住宅小区综合治理按时完成情况	及时	及时进行住宅小区综合治理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投诉下降情况	降低	降低小区环境房屋老化等投诉				
		生态环境	改善小区环境	改善	聚焦以老旧住房和保障性住房为重点的房屋及设施设备改造、物业服务达标考核、应急保障能力建设以及信息平台、智慧小区建设、购买专业社会组织服务等方面，持续改善居住环境和管理服务水平				
影响力目标	满意度	市民满意度	满意	市民对于小区综合治理建设的满意程度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明细	明细金额	单价	依据	数量	依据	备注
项目构成分解	居民小区综合治理建设	设立小区公共收益维修资金代理记账	代理记账费	19.95	0.95		21		年度项目
金额合计				19.95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制度保障)

(2020 年)

项目名称：居民小区综合治理建设					
制度保障	文件名称	具体措施	保障阶段		
项目管理制度	1、《关于培育和扶持专业社会组织参与住宅小区公共事务服务的指导意见（沪建物业联【2016】205号）；	1、根据《关于培育和扶持专业社会组织参与住宅小区公共事务服务的指导意见（沪建物业联【2016】205号）、《2016年闵行区住宅小区综合治理工作计划（闵行联办【2016】4号）》要求，培育和扶持专业社会组织参与住宅小区公共事务服务，开展小区公共收益维修资金代理记账工作。街镇通过购买专业社会组织服务，持续改善居住环境和管理服务水平。 2、紧紧围绕市委一号课题“补短板”的工作要求，凸显重点、把牢节点、聚力焦点，以解决住宅小区突出问题为抓手，着力推进“美丽家园”建设，形成以住宅小区为基础单元的居民自治和社区共治机制，不断增强群众在居住方面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算管理制度	《闵行区财政局预算编制手册》	根据预算管理的要求，定额标准，程序进行绩效预算项目的编制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财务管理制度	2、《2016年闵行区住宅小区综合治理工作计划（闵行联办【2016】4号）》；	必须依法设置会计账簿，按实际发生的各项经济业务为对象，记录和反映本单位的各项经济活动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